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6-002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比例触及5%的整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2.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 3. 本次权益变动前,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持有公司股份6,957,230股(系史建华一致行动人),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与一致行动人史建伟、史维、许维南、史建仲、史建华合计持有141,517,26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0.04%。

本次权益变动后,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持有公司股份6,803,830股,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与史建伟、史维、许维南、史建仲、史建华合计持有141,363,86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0.00%。本次权益变动触及5%的整倍数。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持有公司股份6,957,23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97%),史建仲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2,0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7%),计划自发布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12月19日至2026年3月18日)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957,23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53%。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通过集中竞价已减持公司股份15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本次权益变动后,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史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史维、许维南、史建仲、史建华合计持有141,363,86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0.00%,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6,957,230	1.97	6,803,830	1.93
史建伟	120,400,000	34.07	120,400,000	34.07
史维	9,200,000	2.60	9,200,000	2.60
许维南	2,900,032	0.84	2,900,032	0.84
史建仲	2,000,000	0.57	2,000,000	0.57
合计持有股份	141,517,262	40.04	141,363,862	4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317,262	12.54	44,163,862	12.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97,200,000	27.50	97,200,000	27.5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口/否 口/否

本次变动是否在违反《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业务规则所规定的禁止情形

是/否 口/否 口/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行《证券法》第一百三十二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口/否 口/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动明细 口

2. 相关股票交易记录 口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口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未违反其做出的相关承诺。

2.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通过集中竞价已减持公司股份15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本次权益变动后,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史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史维、许维南、史建仲、史建华合计持有141,363,86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0.00%。本次权益变动后,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史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史维、许维南、史建仲、史建华合计持有141,363,86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0.00%,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长河街道山一社区孔家里120号10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月

股票简称 南方精工 股票代码 00255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口 减少口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口 否/口

3. 本次权证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5.34 0.04

合计 15.34 0.0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口 通过大宗交易口 其他(请注明) 口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口自有资金口 银行贷款口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口 股东投资款 口其他口(请注明) 口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6-003

转债代码:113043 转债简称:福立转债 公告编号:2026-003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福立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停复牌情况:适用
  - 因实施“福立转债”赎回,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停复牌类型   | 停牌起始日    | 停牌期间 | 停牌终止日 | 复牌日 |
|--------|------|---------|----------|------|-------|-----|
| 113043 | 福立转债 | 可转换债券停牌 | 2026/2/6 |      |       |     |
- 赎回登记日:2026年2月10日
  - 赎回价格:100.3967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2月11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2月5日
  - 截至2026年1月26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2月5日(“福立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2月5日为“福立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2月10日
  - 截至2026年1月26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2月10日(“福立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2月10日为“福立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福立转债”将自2026年2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4.90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3967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福立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公司股票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9日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9.37元/股),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福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福立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福立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福立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提前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福立转债”。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福立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福立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 (含最后一期利息) 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福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行权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t/365=100×0.80%×181/365≈0.3967元/张(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日内发生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9日期间,公司股票满足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福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含130%),即19.37元/股,已触发“福立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2月1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福立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3967元/张。

计算过程如下: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5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13日),票面利率为0.80%。计息天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公告编号:2026-007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收购Allied Gold Corporation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时间2026年1月26日,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的紫金黄金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黄金国际”或“紫金”,公司持有其95%股权,股票代码为2259.HK)与Allied Gold Corporation(以下简称“联合黄金”,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AAUC)签署《安排协议》,紫金黄金国际拟以44加元/股的现金价格,收购联合黄金全部已发行的普通股,收购对价共计约95.6亿加元(约合人民币280亿元)。

● 联合黄金核心资产包括在产的马里Sadiola金矿、科特迪瓦金矿综合体(含Bonikro和Agbou金矿),及将于2026年下半年建成投产的埃塞俄比亚Kurmuk金矿。根据公开披露信息,截至2024年底,联合黄金拥有金资源量533吨,平均品位1.48克/吨;联合黄金2023年分别产金10.7吨,11.1吨;预计2025年产金11.7-12.4吨;依托Sadiola项目改扩建及Kurmuk项目建成投产,预计2029年产金将提升至25吨。

● 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交易的最终达成尚需满足相关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联合黄金股东会批准、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等法院批准、中国加拿大等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备案或豁免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况

北京时间2026年1月26日,紫金黄金国际与联合黄金签署《安排协议》,紫金黄金国际拟以44加元/股的现金价格收购联合黄金全部已发行的普通股,收购对价共计约95.6亿加元,约合人民币280亿元(以2026年1月26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加元兑0.736元人民币计算,下同)。

以联合黄金在多伦多证券交易所的股价为测算基础,本次收购价格按协议签署前1个交易日(2026年1月23日)收盘价41.75加元/股(溢价约13.39%,较协议签署前20个交易日的平均价格交易36.99加元/股)股价约18.95%。上述收购价格系紫金黄金国际在对联合黄金旗下资产开展充分的尽职调查基础上,综合考虑联合黄金当前股价、市场估值和发展前景,并参考全球同行业可比收购交易价格,经多番谨慎评估及交易双方充分协商后确定。

本次交易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实施主体为紫金黄金国际,有关紫金黄金国际的决策程序详见其同日披露的公告。

二、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联合黄金概况